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光正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正投资”）通知，获悉光正投资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光正投资有限公司	是	1452 万股	2016 年 12 月 12 日	2017 年 6 月 12 日	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9.07%	融资
合计		1452 万股					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光正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60,093,84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31.81%。其累计被质押股份14,052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27.92%，占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为87.7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》；
- 2、股份冻结明细；

特此公告。

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5 日